

學生		系(科)所 班 級	年制進修部	系(科)所	☒ 休學 ☐ 退學 ☐ 復學 申請 晤談 紀錄表
學號			年	班 號	

導師晤談記錄

晤談記錄概述

學習志趣情形概述：（請輔導該生是否有申請轉系或修讀輔系、雙主修、跨域學程等意願）

家庭經濟情形概述：

☐師生關懷系統中，學生有註記「♥」。

☐師生關懷系統中，學生沒有註記「♥」，請勾選下列狀況：

☐非經濟困難因素休學/退學

☐因經濟困難因素休學/退學，請導師說明學生經濟狀況(☐檢附佐證資料)：

導師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請導師需當面與學生或學生家長晤談並紀錄之。

休學期限告知單

學生 _____ 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辦理

休學 ☐ 1 學期(0.5 年) ☐ 2 學期(1 年)

應於 ☐ _____ 年 5 月 31 日前

☐ _____ 年 12 月 31 日前

主動連絡本校進修推廣處辦理申請復學或繼續休學，未按規定日期辦理者依學則規定逕辦退學。

註：申辦休(退)學退費事宜，依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辦理。

學生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.....

休學期限告知單

學生 _____ 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辦理

休學 ☐ 1 學期(0.5 年) ☐ 2 學期(1 年)

應於 ☐ _____ 年 5 月 31 日前

☐ _____ 年 12 月 31 日前

主動連絡本校進修推廣處辦理申請復學或繼續休學，未按規定日期辦理者依學則規定逕辦退學。

長庚科技大學進修推廣處

進修推廣處教務組連絡電話：03-2118999#5605

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學生平安保險相關權益說明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 115 學年度目前由南山人壽保險公司承保學生平安保險，依規定於學期註冊時須繳交平安保險費用，始能享有理賠資格。目前平安保險費用一學年為 554 元學生，自繳部份每學期 227 元(一學年 454 元)，教育部補助每名學生每學期 50 元(一學年為 100 元)。學生於休學期間亦得繳交平安保險費用，才能享有加保後理賠資格；**另學生於註冊後辦理當學期休學手續者，若已逾該學期開學二週，則該學期平安保險費一律需繳交。**
- 二、按規定學生平安保險為一年一標（以學年度計，本年 8 月 1 日起至隔年 7 月 31 日止），學生於辦理休學時，如休學期間跨越新學年度時，則保險公司及保險費會異動，如勾選同意繳納新學年度保險費者，**請自行於新學年度 9 月 1 日起至 9 月 26 日(日間部)、9 月 28 日(進修部)止，本人或委託代理人持本單至健康中心辦理加保及至總務處繳款，不再另行通知，逾時未辦理者視同放棄。**

保險相關內容請自行上網查詢：



三、基本資料：(請確實填寫)

- 校區：■林口 □嘉義，部別：□日間部 ■進修部
- 學制：□二技 □學士後 □研究所，科系：_____，班級：_____年_____班
- 姓名：_____，學號：_____，身分證號：_____，手機：_____
- 休學期間自_____學年第_____學期至_____學年第_____學期，共計_____學年_____學期
- 是否註冊(繳交學雜費)：□是，(115 學年第_____學期)，□否

四、是否同意繳納平安保險費者請於□內勾選。

(本學年)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至第 2 學期

同意□	學生簽名：_____，出生年月日(XX/XX/XX):_____
	(連同休學申請書，請持本單至健康中心辦理加保及至總務處繳款。)
不同意□	學生簽名：_____
	依第一條規定，註冊後辦理當學期休學且已逾該學期開學二週者，一律需繳交當學期平安保險費。

(新學年) _____學年度第 _____學期至第 _____學期

同意□	學生簽名：_____，出生年月日(XX/XX/XX):_____
	(請持本單於 <u>期限內</u> 至健康中心辦理加保及至總務處繳款)
不同意□	學生簽名：_____

*如勾選同意繳納新學年度保險費者，請持本單本人或委託代理人於期限內辦理完成繳費，始能享有保後理賠。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衛保組收件日：_____